

管城回族区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主动仗、攻坚仗、整体仗

增强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积极行动

区人民法院:有力惩处黑恶势力犯罪,不断提高辖区群众安全指数

本报讯 近日,区人民法院积极行动,依法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加大对为黑恶势力提供庇护的国家工作人员职务犯罪等的打击力度,依法从严从重惩处涉黑涉恶犯罪分子和“保护伞”,有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有效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为商都历史文化区建设提供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区委下发专项斗争工作方案后,区人民法院迅速召开院党组会议,研究成立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

区人民检察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叠加效应明显

本报讯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部署后,区人民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深刻把握新时期涉黑恶势力的新动向、新形态,突出“快”“精”“新”“全”,深入总结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一线经验,取得了良好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

区人民检察院将黑恶势力做到“精”界定。6月15日,与辖区四个公安分局召开座谈会,对涉及黑恶势力的10类案件,13个罪名的认定标准、涉及罪名、办案流程等方面进行了交流和探讨,明确黑恶势力犯罪“四特征”,做好协调配合工作。同时,根据黑恶案件社会危害性

商城路公安分局:深入摸排线索明确打击重点

本报讯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商城路分局党委高度重视,主动提高政治站位,在管城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按照市局专项斗争统一部署,立足辖区实际,不断细化工作措施,深入摸排黑恶犯罪线索,深度经营涉黑恶案件,重拳打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取得一定打击成效。

结合辖区实际,制订了《商城路分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方案》《商城路分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中抓捕方案》《商城路分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二阶段工作方案》《商城路分局“亮剑”行

十八里河公安分局:各警务区每月至少要组织摸排一次

本报讯 今年以来,十八里河公安分局党委围绕“打早打小、除恶务尽”的方针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穷尽措施、攻坚克难,采取超常措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了显著成效。分局专门成立了组织保障分队、后勤保障分队及人员保障分队,完善工作机制,切实做好“扫黑除恶”后勤保障工作。

根据扫黑除恶方案要求,明确各警务区“一把手”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

由田保忠院长任组长,庞炜副院长任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任成员,切实将该项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同时制订《管城回族区人民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任务,指定时间节点,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序开展。

组织院领导小组全体成员和刑庭全体干警多次开展专项学习培训活动,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及省、市、区委相关会议精神和“两高”两部《关于办理黑

大等特点,加强办案纪律,要求承办人在办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过程中,严格掌握取保候审、不起诉等规定,从严惩处,同时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切实做到宽严有据,罚当其罪。

探索刑事诉讼探索“新”模式,根据新时期涉黑恶案件办案特点,以诉权为引领整合审前诉讼资源,由检察机关内部各自为战、分散分段监督向整合力量、一体化合成监督转变,探索涉黑恶案件捕诉监防一体化办案模式。5月初,经院党组研究决定,成立涉黑恶案件检察组。为确保办案效果,区检察院依托公

诉部门,抽调办案经验丰富的6名检察官成立办案组,从根本上确保和提升涉黑恶案件办案质效。

另外,运用法律监督突出“全”方位,准确把握新时代检察工作职能定位。在统一业务办案系统中,添加涉黑恶案件受理登记及流程监控模块,加大对黑恶势力的监控和线索排查力度。同时按照区政法委要求,抽调专职评查员对2006年以来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涉黑涉恶案件实行“回头看”,全面评查涉黑案的人员情况、诉讼经过、基本案情、判决等情况。

类涉恶案件犯罪嫌疑人85人,已逮捕10人,起诉33人。

通过上级部门“扫黑办”和犯罪侦查局下发的群众举报线索,共计21起,已办结14起。正在办理的7起案件中,梳理出重点线索1起。

结合辖区黑恶势力发展趋势和特点,督促各办案单位深入摸排辖区可能出现的7类重点黑恶势力线索,“打早打小”“打准打实”,坚决铲除黑恶势力滋生的土壤。从中发现黑恶线索,认真细致甄别,快速实施抓捕,力争抓获一大批涉黑恶犯罪嫌疑人。

建立激励机制,设立线索举报奖励,并实行一案一奖,按案施奖,全警动员,全民参与;设立大要案件奖励,并实行一案一奖,奖励在黑恶犯罪大要案件侦破查处中涌现出来的优秀民警;建立健全案件“会诊”机制。根据案情需要,邀请检察院、法院提前介入,及时就“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对黑恶案件定性、取证方面的有关问题进行协调,达成共识。

另外,运用法律监督突出“全”方位,准确把握新时代检察工作职能定位。在统一业务办案系统中,添加涉黑恶案件受理登记及流程监控模块,加大对黑恶势力的监控和线索排查力度。同时按照区政法委要求,抽调专职评查员对2006年以来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涉黑涉恶案件实行“回头看”,全面评查涉黑案的人员情况、诉讼经过、基本案情、判决等情况。

另外,运用法律监督突出“全”方位,准确把握新时代检察工作职能定位。在统一业务办案系统中,添加涉黑恶案件受理登记及流程监控模块,加大对黑恶势力的监控和线索排查力度。同时按照区政法委要求,抽调专职评查员对2006年以来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涉黑涉恶案件实行“回头看”,全面评查涉黑案的人员情况、诉讼经过、基本案情、判决等情况。

本报讯 8月4日,省委维稳办综合处处长徐鸿伟带领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组部分成员到管城区开展督导调研工作。区委书记王东亮,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史伟,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政法委分管领导以及区政法各部门主要领导参加。

王东亮介绍,今年以来,按照中央和省市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有关要求,管城回族区委、区政府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强化措施,扎实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并取得了阶段性成效。由于专项斗争的全面开展,全区社会风气明显好转,社会治安大局稳定,村

区领导督导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 鼓励群众主动检举揭发黑恶线索

本报讯 8月2日上午,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史伟先后到十八里河办事处、紫荆山南路办事处、区国土资源管理局、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管理局实地督导推进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

就下一步工作,史伟说,要广泛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和阶段成果,加大典型案件曝光力度,进一步畅通举报渠道,使人民群众看

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管城区各单位纷纷立足自身实际,建制度抓重点强宣传,不断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向深入。促进辖区社会治安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辖区各项事业发展打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使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执法满意度不断增强。记者 柴琳琳 通讯员 刘博闻 文/图

■领导重视

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组到管城区开展调研



本报讯 8月4日,省委维稳办综合处处长徐鸿伟带领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组部分成员到管城区开展督导调研工作。区委书记王东亮,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史伟,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政法委分管领导以及区政法各部门主要领导参加。

王东亮介绍,今年以来,按照中央和省市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有关要求,管城回族区委、区政府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强化措施,扎实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并取得了阶段性成效。由于专项斗争的全面开展,全区社会风气明显好转,社会治安大局稳定,村

区领导督导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

鼓励群众主动检举揭发黑恶线索

本报讯 8月2日上午,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史伟先后到十八里河办事处、紫荆山南路办事处、区国土资源管理局、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管理局实地督导推进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情况。

就下一步工作,史伟说,要广泛宣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和阶段成果,加大典型案件曝光力度,进一步畅通举报渠道,使人民群众看

■创新举措

南关街道:在辖区11个社区设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信箱及举报电话

本报讯 为保障辖区居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南关街道集中力量,周密安排,协调各方,对辖区社会治安环境进行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序推进。

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以街道微信公众号、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信箱和举报电话等方式为依托,及时分享辖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扩大舆论影响;通过在辖区商场LED电子显示屏、建筑工地围墙、社

二里岗街道:建立健全小区内部管理长效机制

本报讯 为确保辖区社会治安持续稳定,二里岗街道着眼于实际,本着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的宗旨,大力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挤压“盗、抢、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活动空间,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切实对辖区治安乱点进行整治。

街道重点针对紫云小区、紫微小区及周边治安隐患,依法严厉打击侵害人身、财产安全的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同时改善紫云及紫微小区的内部安全秩序,密切联系小区物业公司,通过

区国土资源局:加大力度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

本报讯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区国土资源局领导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部署、推动落实、迅速行动,有条不紊地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加大宣传力度,让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人心,多角度、立体式开展扫黑除恶宣传。为进一步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强大氛围,区国土资源局在办公楼醒目位置

管城巡防办:全力对黑恶势力开展“大扫除”

本报讯 管城回族区巡防办坚持根据辖区特点,创新人防管控措施,充分发挥治安巡防队深入群众优势,科学规划巡逻防范路线,进一步做好夏季治安防控工作的同时,将排查走访黑恶势力线索作为巡逻重点,精准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全力对黑恶势力开展“大扫除”,进而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管城区巡防办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融入日常巡查中,结合夏季发案特点及辖区实际情况,重新制定巡逻防范路线,突出重点部位,合理调配巡防力量,增强巡逻密度和防范实效,认真排查发现各类黑恶案情。将骨干队员重点安排到案件高发区、治安防范薄弱的区域,规划科学合理的巡逻路线和时间,提高重点部位的巡逻频次,每小时巡逻重点部位至少一次,每次停留10分钟。

区楼院、辖区街道等醒目位置悬挂横幅、播放扫黑除恶专项斗争12种黑恶势力视频宣传片。

根据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要求,街道围绕此项工作扎实推进展开部署,充分发挥自身职能优势。办事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心召开联席会议,发挥贴近群众、熟悉民情等优势积极对行凶作恶、涉黄涉毒、恶意欠薪、高利贷、非法集资、物流、扰乱公共秩序等领域容易出现市霸、行霸涉黑涉恶案件领

落实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加强平安宣传和防控教育,提高群众的防范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建立健全小区内部管理长效机制,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可防性案件的发生,促进辖区的和谐稳定。

结合当前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对小区及周边环境进行整治,动员各种综治力量,广泛参与,群防群治,打击犯罪,清理清查,巡逻管控,化解矛盾。合理调整辖区巡防中队人员和路线、调动区域内各单位义务巡逻队的积极性,加强治安巡逻力度,严防可防

悬挂了扫黑除恶宣传横幅,并利用电子显示屏不间断播出有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最新动态和宣传口号。在“6·25”土地宣传日,在人员密集场所,开展宣传,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意义、打击重点进行宣传。设置了举报箱,畅通了信息渠道。加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宣传力度,正确引导社会舆论,营造专项行

探索建立“智能化”巡逻调度室管城区西大街办事处辖区紧邻火车站、商贸批发地,辖区内的前阜民里与后阜民里等为老街道、老房子,这里人口居住比较集中,多为外来务工人员,流动性大,治安乱象频发。为确保辖区安全大局稳定,避免滋生黑恶势力,切实提升辖区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管城区巡防办以管城区西大街治安巡防中队为试点,依照区级巡技结合、资源共享模式,成立了乡办级智能化巡逻调度室,巡防、技防业务由区巡防办统一指导,打造一体化调度、可视化巡逻的新型基层巡防防控体系。“智能化巡逻调度室”通过监控平台发现问题,可

域进行细致排查。办事处在辖区11个社区设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箱及举报电话收集辖区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便于广大群众投诉举报。

要求各社区在日常工作、平安志愿者巡逻、走访群众中注意发现案件线索,充分运用网格化服务管理手段,畅通群众举报和信息搜集渠道,及时发现群众中反映突出的问题,做到及时排查、积极化解,尽力把矛盾纠纷苗头抑制在基层。

性案件的发生。

此外,办事处及时协调增加楼院及周边重点部位监控设备的安装数量,全天候监控小区及周围的治安状况,通过各级监控平台和监控设施,多发现问题、多抓获现行犯罪,给犯罪分子以有效震慑。同时加强人防建设,专职巡防队与义务巡逻队相结合,专职治安巡防队员在重点区域实行24小时不间断巡逻,并安排专职人员在重点楼院蹲点巡逻,义务巡逻队不定时在楼院内进行宣传提醒。

结合当前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对小区及周边环境进行整治,动员各种综治力量,广泛参与,群防群治,打击犯罪,清理清查,巡逻管控,化解矛盾。合理调整辖区巡防中队人员和路线、调动区域内各单位义务巡逻队的积极性,加强治安巡逻力度,严防可防

动的高压态势,切实形成铺天盖地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氛围。

结合实际及时出台方案,切实加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领导,对专项斗争的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工作措施、责任落实进行明确。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坚决铲除黑恶势力滋生蔓延土壤。

第一时间调度最近的巡防组,快速高效地完成增援及抓捕行动。“智能化”巡逻体系的建立,确保了全天24小时不间断巡逻,提高了重点部位的巡逻密度,最大限度地震慑了涉黑涉恶及违法犯罪行为。

